

中国化工学会科技成果评价工作流程

(2025年1月)

为进一步规范科技成果评价工作，方便科技成果（评价）申请单位（以下简称“评价申请单位”）更好的完成科技成果评价，特编制中国化工学会科技成果评价工作流程。根据《中国化工学会科技成果评价管理实施办法》，科技成果评价主要有现场会议评审、视频会议评审两种形式，评价申请单位可申请以上两种形式之一开展评价工作，具体评价形式由评价组织单位审核确定。

一、科技成果评价申请

评价申请单位需提前准备以下评价资料：

（一）科技成果评价申请表

评价需提交申请表纸质版两份和电子版一份，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电子版需加盖单位公章扫描。

（二）评审材料

评价材料主要包含工作报告、技术报告及附件（查新报告、应用报告、检测报告及知识产权文件等）。参考提纲及要求如下：

1. 工作报告

工作报告要着重描述评价成果从立项到完成计划任务的整个工作过程及结果。

主要包括：任务来源、立项或选题背景、研究工作的组织过程，解决关键技术和示范推广中遇到的问题及所采取的主要措施，成果的创新性和先进性，取得专利或发表论文情况、研究成果应用、转化和产业化及已产生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情况，存在问题与下一步的改进方法等。

2. 研究报告

研究报告是核心评价资料，应全面反映成果技术研究过程及结果（创新性、先进性及效益等）。

主要包括：技术研究和开发的背景（包含文献综述等）、技术难点及研发思路（问题的提出及解决办法）、研发历程（技术方案和解决问题的过程，在不失密前提下尽量用实验数据描述）、取得的技术突破（创新点）、技术成熟度（规模）、实现的总体性能指标与国内外同类技术比较分析、技术经济分析、对社会经济发展和科技进步的推动作用、推广应用情况及前景、存在问题与下一步的改进方法等。

3. 相关附件

（1）查新报告（评价申请日之前一年以内，国家有关部门认定有资格开展检索任务的科技信息机构出具的查新报告）；

（2）应用证明（加盖应用单位公章）；

（3）权威部门出具的检测分析报告（如产品检测报告等）；

(4) 质量标准（企业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国家标准、国际标准）；

(5) 涉及污染环境和劳动安全等的应用科技成果，需提供有关主管机关出具的评价报告和证明等；

(6) 知识产权分析及相关文件（取得的与评价成果密切相关的专利证书或授权通知书、权利要求书，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等）

(7) 技术经济分析（直接和间接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

(8) 其他证明材料。

上述评价资料准备就绪后，提交中国化工学会主管人员，申请成果评价。

二、材料初审

中国化工学会主管人员收到评价申请单位提交的评价资料后，原则上在一周内完成资料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包括可以立即组织评价、需要补充修改完善资料后评价、暂不具备评价条件等）反馈给申请单位。

对于具备评价条件可组织评价的，学会发出受理通知书，请评价申请单位做好会前准备工作。申请单位凭受理通知书（或委托服务协议），支付科技成果评价相关费用。

三、会前准备

(一) 会议评价：

1、评价申请单位提前预定酒店会议室（有住宿需求的，提前预定房间），联系酒店制作会议指示牌、桌签、横幅等。

2、确定专家人选

原则上从化工学会专家库中挑选熟悉被评价成果专业领域的小同行专家（分别来自不同工作单位）。专家人数:7-15 位（原则上为奇数）。

3、制作会议手册

会议手册主要包含会议须知、会议议程、专家名单、参会代表名单等内容（参考模板）。

会前请将工作报告、技术报告、查新报告、应用报告、检测报告及专利按顺序装订成册（中间彩页隔开）。封面页横排打印“成果名称”，竖排“评价材料”四个字，底部打印成果完成单位及日期，并加盖公章。会议手册和会议资料需保证专家和组织单位工作人员人手一份。

（二）视频评价

1、确定专家人选

原则上从化工学会专家库中挑选熟悉被评价成果专业领域的小同行专家（分别来自不同工作单位）。专家人数:7-15 位（原则上为奇数）；

2、组织或主持评价单位将科技成果评价 ppt 汇报材料电子版（最好配有声，方便专家了解相关技术情况，不做强制要求）原则上提前 1 周发给各位专家；

3、评价会当天，参会人员提前 15-30 分钟进入视频会议，建议使用腾讯会议。

四、召开评价会

（一）会议评价

1、主持人（中国化工学会主管科技成果评价人员）宣布评价会开始，介绍与会专家及代表，提出评价委员会分工建议，确定主任和副主任委员，介绍会议议程等。

2、评价委员会主任主持报告及专家讨论、意见形成等重要环节。成果完成单位介绍研究报告（含工作报告及查新报告）和应用报告，如有 72 小时连续运行考核报告，请考核专家组代表介绍考核报告，如在现场，可安排专家参观装置现场等。

3、专家提问、发表意见，成果完成单位回答问题，专家讨论等。

4、评价委员会闭门讨论、形成书面评价意见（原则上成果完成单位回避）、宣读评价意见等。

5、主持人小结，完成单位、组织评价单位等领导致辞、讲话，会议结束。

（二）视频评价

1、主持人（中国化工学会主管科技成果评价人员）宣布评价会开始，介绍与会专家及代表，提出评价委员会分工建议，确定主任委员，介绍视频会议议程等；

2、评价委员会主任主持报告及专家讨论、意见形成等重要环节。成果完成单位介绍研究报告（含工作报告及查新报告）和应用报告。

3、专家提问、发表意见，成果完成单位在线回答问题，专家讨论等。（会议时间一般控制在两个小时以内）

4、在线讨论形成书面评价意见（原则上成果完成单位回避）、宣读评价意见等。

5、主持人小结，完成单位、组织评价单位等领导致辞、讲话，会议结束。

五、发放评价证书

申请评价单位填写《中国化工学会科技成果评价证书》，学会制作评价证书、盖章并发放。